

**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电子招投标方式）**

项目编号： tzya2025-lq47

**采购项目：** 食堂外包服务项目

**采 购 人：** 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七月

**目 录**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供应商须知**
3.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4. **项目需求**
5.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 受**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委托，现就其**食堂外包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磋商。

**根据《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2025年）》中B1105内容以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一章第三条：“符合下列情形的项目，可以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开展采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食堂外包服务项目符合此条款要求，可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

**一、项目编号：tzya2025-lq47**

**二、磋商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简要技术要求** | **数量** | **单位** | **预算**  **（万元）** | **备注** |
| 1 | 食堂外包服务项目 | 详见项目需求 | 1 | 项 | 35.2 |  |

**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的方式提交磋商响应文件（还可以提供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请各供应商按照要求进行。**

**三、合格磋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对投标主体的要求；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本项目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七条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磋商；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磋商。（联合体参与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直接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该平台进行的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中投标、响应和代理政府采购项目。**

**四、采购文件获取的方式、时间:**

**1、本项目采购文件实行“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在线获取，不提供采购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前应先完成“浙江政府采购网”的账号注册。**

**2、获取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本项目采购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采购文件”直接下载采购文件浏览）；**

**3、获取（公告）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4、**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浙江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省采中心-网上报名”（http://zfcg.czt.zj.gov.cn/bs\_other/2018-03-30/12002.html）。**

**5、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无；**

**6、提示：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内的采购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

**注：请供应商按上述要求获取采购文件，如未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五、招标答疑会**

无

**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开始时间、地点：**

**1、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与地点**：2025年 月 日14:30整，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2、磋商时间及地点**：2025年 月 日14:30整，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3、解密截止时间**：2025年 月 日15:00整

**七、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o "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3、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磋商响应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21-11-01/12975.html?utm=web-government-front.a2eab82.0.0.19c58540c14611ed94855fb6758c26ac），电子投标具体流程文档详见网址：<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

**lNdQ8Na?keyword=%E6%8A%95%E6%A0%87。**

**▲4、投标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5、供应商同时还可以提供经政采云平台加密处理的、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不强制要求，未递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送达并按要求密封（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应有磋商供应商公章或磋商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段、招标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时启封”字样）并建议采用顺丰邮寄（或直接递交）到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6幢801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收件人：俞雅琪；联系电话：15757696186，逾期寄达、到付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

**6、**▲**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以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磋商响应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磋商供应商仅递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

**7、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 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 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八、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

2、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九、相关注意事项：**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本项目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后续就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也应在同一环节一次性提出，以供应商线上提供质疑函的时间为提起质疑的时间。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未进行供应商资格报名或登记（含网上报名登记）的供应商，应视为未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一般不得提出质疑，但因供应商资格条件受到限制、报名时间设定不符合有关规定等原因使供应商不能参加报名或登记的除外。

5、请各磋商响应供应商及时办理浙江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手续。

6、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注册供应商，需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进行网上获取文件；尚未注册的供应商应当先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申请注册，注册终审通过后再进行网上获取文件。

7、本项目所有公告发布网站：“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 [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

8、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允许其报名获取，但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应按规定的时间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不予受理、答复。

**十、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管女士

联系电话：0576-88882375，18857611403

传真：0576-88882270；

质疑接收人：叶先生

联系电话：13857637980

地点：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6幢801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

**2、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

询问联系人：梁先生 询问联系电话：0576-82651029

质疑联系人：王先生 质疑联系电话：15868814795

采购人地址：台州市路桥区新兴路60号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台州市路桥区财政局

联系人：王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6-82517851

地址：台州市路桥区西路桥大道58号

**4、其余事项**

（1）合同履约保函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保险公司名称** | **保费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徐凌 | 13905168070 |
|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1000元 | 尹刚强 | 13750668184 |
|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5%，最低保费1000元 | 王灵芳 | 88869818 13586123199 |
|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5%，最低保费1000元 | 徐小明 | 88552788 13968603112 |
|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林高明 | 15888682693 |
|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2%，最低保费500元 | 王仙高 | 13858600221 |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3%，最低保费1000元 | 王仙春 | 13515769179 |
|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3%，最低保费1000元 | 王春宇 | 13676675331 |

（2）预付款保函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保险公司名称** | **保费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3%，最低保费500元 | 徐凌 | 13905168070 |
|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林高明 | 15888682693 |
|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2%，最低保费500元 | 罗赛 | 13736605643 |

（3）**银行（中标项目贷款咨询）**

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银 行 名 称 | 政采贷年利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1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4.80% | 徐剑鸿 | 15167671223 |
| 2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3.8%起 | 倪 昊 | 15968680259 |
| 3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3.85%起 | 丁道兵 | 13606668045 |
| 4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 4% | 车 斌 | 13750661198 |
| 5 |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08% | 黄红芹 | 13968689000 |
| 6 |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08% | 冯观凤 | 17858683988 |
| 7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 4.35%起 | 沈丹华 | 13306566969 |
| 8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3.80% | 刘鲁浙 | 15968662111 |
| 9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4%起 | 蒋 峰 | 13586088395 |
| 10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4.15%起 | 曹筱婕 | 18105768199 |
| 11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6.75% | 庄道勇 | 13867611023 |
| 12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5.65% | 林 春 | 13858687790 |
| 13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7% | 李俊丽 | 15906861025 |
| 14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5%-6% | 李诚杰 | 13395745558 |
| 15 | 浙江台州路桥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80% | 金根灵 | 13157608788 |

**十一、采购（中标）公告发布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new/)）

**备注：请贵单位下载本次招标采购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准备工作，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上传响应文件。**

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七月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 附 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 1 | 项目说明 | 项目类别：服务类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十）餐饮业。 |
| 2 |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 符合竞争性磋商公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
| 3 |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 无 |
| 4 |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要求 |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还可以提供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  1、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2、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是指“电子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以U盘形式提供。  以上两类响应文件均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
| 5 |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 ▲磋商有效期为90天，磋商有效期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 6 |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 | **截止时间：** **2025年 月 日14:30整**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截止时间后寄达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
| 7 | 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供应商同时还可以提供经政采云平台加密处理的、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不强制要求，未递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送达并按要求密封（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应有磋商供应商公章或磋商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段、招标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时启封”字样）并建议采用顺丰邮寄（或直接递交）到**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6幢801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收件人：俞雅琪**；联系电话：15757696186，逾期寄达、到付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如供应商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其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也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截止时间： 2025年 月 日14:30整** |
| 8 | 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及密封要求 | 一份，以U盘形式提供。  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项、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注明“响应文件名称”、“开标时启封”字样。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将被拒收，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如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解密成功，则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不再拆封。 |
| 9 |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及地点 | 时间：2025年 月 日14:30-15: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
| 10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磋商响应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终止磋商。 |
| 11 | 其他要求 | 1、踏勘现场时间及地点：不组织，各投标单位根据自己需要，自行前往勘察现场和周围环境，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单位自理。  2、节能产品、环保产品：无要求；  3、样品：无要求；  4、现场演示：无要求。  5、本项目无需提供履约保证金。 |
| 12 |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四条规定，本项目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签订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享受该办法规定对中小企业的扶持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十二条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否则按违约处理。 |
| 13 | 其他 | 1、各供应商自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或查阅采购文件和相关更正公告等，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2、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的，或在相同Internet主机分配地址（相同IP地址）报名或网上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须携带CA自备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 14 | 解释权 |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采购人** |

**一、总则**

**（一）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磋商、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磋商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人：是指委托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磋商供应商：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磋商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1、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其中涉及资格条件的如非本法人所拥有，则投标无效。

2、供应商所标产品除磋商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磋商响应文件为准。**磋商供应商对所标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磋商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成交供应商所标产品、磋商响应文件技术参数与采购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人须依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5、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直接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该平台进行的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中投标、响应和代理政府采购项目。

▲8、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到表、《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等文件，特别是有关利害关系应如实填写、如实披露，投标人授权参与政府采购的人员视为应当知道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之间的利害关系。如未如实披露，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由投标人承担不利后果。

▲9、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二、磋商响应文件**

**（一）磋商响应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还可以提供备份磋商响应文件。

1、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按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center.zcygov.cn/document/#/document/detail?siteCode=beijing&manualId=359&topicId=1447）及本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是指“电子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以U盘形式提供。

3、磋商响应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磋商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如果某位供应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可启用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

▲未传输递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投标无效。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详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包含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和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原件另行包装，并与磋商响应文件一起提交，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所有原件不予接收。资料原件也可以用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1、资格证明内容的组成：**

（1）磋商声明书；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

（4）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政府优惠政策适用证明材料；

（5）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材料；

**2、商务与技术内容的组成：**

（1）供应商企业情况介绍；

（2）磋商响应方案描述：

A.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供应商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B.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服务期、确保项目实施的措施或方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实施人员及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类似经验及社保证明等）。

C.验收方案（包括项目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等）和措施；

（3）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4）供应商通过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环保体系、自主创新相关证书、软件著作权证等等与本项目相关的认证证书或文件；

（5）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供应商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及其相应的发票、用户验收报告等）；

（6）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供应商商务与技术内容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7）售后服务描述及承诺：

A.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详细介绍（包括地理位置、资质资格、技术力量、工作业绩、服务内容及联系电话等）。

B.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售后技术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故障响应时间、技术培训方案等）。

**注：若磋商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磋商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报价内容的组成**

**（1）报价内容由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以及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2）此报价为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报出的唯一的首次报价，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附条件的报价将被拒绝。  
（3）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人员的人工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办公设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相关报价表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 磋商响应报价表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未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的修改无效。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5）报价有关表格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6）最后的磋商报价低于首次报价，除磋商内容发生实质性变更，其报价明细表（如有）中各项报价需另行明确以外，各项报价均按比例下调。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1、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1）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磋商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采购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磋商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温馨提醒：CA签章上目前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需要供应商联系浙江杭州汇信科技有限公司等相应公司进行办理，或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PDF的格式亦可。

（3）▲磋商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磋商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要求**

（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响应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磋商需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不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由此产生的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响应文件（包含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和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其中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按要求密封，否则其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

（2）▲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磋商供应商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盖章或签字，其中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全部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在有效期内的。

（3）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磋商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如该文件未提供将影响投标有效性的，则视为投标无效。

（4）磋商计量单位，磋商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5）若磋商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6）与本次磋商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磋商响应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同时节约纸张；磋商响应文件统一以A4纸大小双面打印并装订。

**3、磋商响应文件的封装要求**

（1）磋商文件的正本封面需注明“正本”字样。▲除报价文件外其余一律不准出现数字报价。如有不同标项，请按标项号分别编制。

（2）所有磋商响应资料按采购文件的组成所列内容及顺序装订成册，并逐页连续标注页码。因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请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应有磋商供应商公章或磋商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段、招标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磋商响应文件名称”、“磋商时启封”字样，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将被拒收，采购组织机构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4）项目如分标段，各标段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分开编制。

（5）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失密、拒收、过早启封等情况，采购组织机构概不负责。

**4、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要求**

（1）供应商同时还可以提供经政采云平台加密处理的、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不强制要求，未递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送达并按要求密封（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应有磋商供应商公章或磋商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段、招标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时启封”字样）并建议采用顺丰邮寄（或直接递交）到**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6幢801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收件人：俞雅琪；联系电话：15757696186**。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在截止时间后提交、到付或未按要求密封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如供应商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其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也将为无效备份磋商响应文件。

**（2）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相关说明**

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还可以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提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提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仅提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

（3）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5、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3）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能撤销磋商响应文件。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磋商响应截止日起90天磋商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采购人可与磋商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磋商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磋商供应商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4、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三、磋商**

**（一）磋商事项：**

采购组织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磋商、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磋商时，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提示采购组织机构和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在线解密。**给予供应商在线解密的时间为截止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后30分钟。**

▲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以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不再拆封。

1. **磋商委员会或磋商小组**

磋商委员会或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委员会）成员由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磋商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专家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代表组成。

磋商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三）磋商程序**

1、采购组织机构将在“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磋商采购会议由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主持，所有供应商均应准时在线参加磋商采购会议。

2、 主持人宣布磋商采购会议开始，介绍磋商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磋商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3、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响应文件准备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时间为开启解密时间起30分钟内。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以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磋商响应文件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不再拆封。

4、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进入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环节。

5、磋商小组必须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A.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B.符合性检查：详细评标之前，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有效。

6、初审合格的供应商进入下一步的磋商活动。

7、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8、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9、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分二轮进行，首次报价在响应文件中体现；最终报价在磋商结束后由所有参加磋商的竞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书面提供。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1、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编写评审报告。

12、采购组织机构对磋商小组专家成员进行评价；

13、主持人宣布磋商结果（含技术得分、最后报价、报价得分及总得分），磋商采购会议结束。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磋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磋商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政采云平台开标一览表中填报的价格与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以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价格为准，修正平台上的投标报价；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磋商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磋商供应商不确认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有效澄清的，将终止磋商。

▲**（六）磋商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无效，终止磋商**

1、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服务跟商务与技术内容中的供应服务出现重大偏差的；

2、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供应商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受疫情期间影响供应商代表人无需现场参加磋商会议）；

5、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与其终止磋商。

6、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单）价。

7、磋商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8、磋商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9、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0、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11、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2、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采购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15、投标人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本项目未达到启动备份文件条件的。

16、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

14、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15、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1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17、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8、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七）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磋商终止**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审结果无效的。

**（八）磋商原则和方法**

1、磋商原则。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磋商供应商接触。

2、磋商办法。具体磋商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九）评审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审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被拒绝磋商。

**（十）电子交易异常情形处理**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四、磋商结果确定**

1、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根据采购人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其中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将磋商文件随同公告。

3、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4、中标人在中标之后领取通知书之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5、招标代理费：按照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金额，按下附表收费标准，采用差额累进算法向中标单位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结算不足陆仟元的，按定额陆仟元收取。该费用中标方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单位名称：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人民币账号：530125998900015；开户行：台州银行黄岩工业园区支行）

**附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服务**  **费　　类型**  **率**  **中标金额（万元）** | **服务招标** |
| 100以下 | 1.5% |
| 100-500 | 0.8% |
| 500-1000 | 0.45% |
| 1000-5000 | 0.25% |
| 5000-10000 | 0.1% |
| 10000-100000 | 0.05% |
| 100000以上 | 0.01% |

**五、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成交供应商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成交资格。

4、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成交结果的质疑期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组织机构存档。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磋商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其中商务技术分值80分，投标报价分值20分。评审标准按评分细化条款及分值进行评审。

（一）商务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应由评审小组成员独立评审，但客观分打分应一致；客观分不一致时，由评审委员会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小数点后保留1位）。

（二）各磋商供应商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按照磋商小组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四舍五入），计算公式为：

商务技术文件得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数。

（三）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四舍五入），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作为磋商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20%×100。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评审时，中小微企业的投标价格不做扣除。

（四）磋商供应商综合得分＝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总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总得分第三高的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最后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以商务分得分较高者为先，商务分得分也相同的则抽签决定。

五、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七、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评标打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 **评分内容** | **分值** |
| 商务分  （17分） | 承接经验 | 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食堂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合同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注：同一服务单位不重复计算。**  **（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 2 |
| 项目组人员的配备与管理 | 拟派本项目厨师长：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中式烹调师高级（国家职业资格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得5分。  **（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 5 |
|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配置情况（厨师长除外）：  1、具有中式面点师证书的，提供证书得5分；  2、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中式烹调师高级（国家职业资格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提供证书得5分。  本项最高得10分。**（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 10 |
| 技术分  （63分） | 服务管理方案 | **整体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整体情况的了解、分析，制作的整体服务方案进行打分。  总体服务思路正确严谨、对本项目的针对性强的得3.0-5.0分；  总体服务思路简单、缺乏对本项目的针对性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就餐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早、中、晚餐服务方案，包括菜肴的品种数量、荤素营养搭配、花色花样变化、价格等是否合理进行打分。  品种搭配花样丰富的得3.0-5.0分；  品种搭配单一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食堂环境卫生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堂环境卫生服务方案（包括餐桌、地面、餐具、排水沟、设备设施、工具、员工仪表等）以及落实的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  设备清洁措施全面、食堂卫生有保障的得3.0-5.0分；  设备清洁方案简单、粗糙，没有具体保障措施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制定的管理制度、保证员工提供优质服务等管理方案内容（包括服务质量、班次调配、人员分工、岗位职责等）进行打分。  分工明确、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高的得3.0-5.0分；  分工模糊、岗位职责不明确，效率低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安全预防及投诉处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品安全、环境安全、食堂工作人员及就餐人员的卫生防疫、疾病控制预防、事故及投诉应急处理预案进行打分。  安全预防阐述详细、全面，卫生防疫措施严密、有保障的得3.0-5.0分；  安全预防和防疫措施简单，缺乏针对性和有效性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后勤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对食堂的后勤、卫生、保洁工作的描述及承诺进行打分。  后勤保洁方案详细、有效保证卫生整洁的得3.0-5.0分；  缺乏具体的后勤保洁方案，无法保证卫生整洁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物品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食堂内所提供的物品维护、保存、管理方案进行打分。  管理方案先进、专业，能对物品完好保存的得3.0-5.0分；  管理方案简单、片面，容易造成物品丢失，缺乏严谨性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质量管控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菜谱的品种，菜谱的质量保证，食材料的使用量控制等内容进行打分。  质控措施全面，合理可行，能有效保障并有针对性的得1.0-3.0分；  措施简单，内容不完整但基本能保障的得0.1-0.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3 |
| 人员培训管理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培训方式及内容、人员管理、考核标准、奖罚措施、奖惩淘汰机制等情况进行打分。  人员管理、培训方式专业，考核标准详细，具有可实施性和激励性的得3.0-5.0分；  人员管理、培训方式缺乏针对性，考核标准简单片面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节能措施 |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节能管理措施进行打分。  节能措施全面，能有效保证食堂整体节能的得3.0-5.0分；  方案描述片面，缺乏针对性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应急预案 |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公众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消防应急预案，对食堂的防火应急措施进行打分。  应急预案严谨、全面，能及时应对突发事件的得3.0-5.0分；  方案描述片面，缺乏针对性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合理化建议 | 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服务要求、采购单位需求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  建议合理，可实现性强，具有改进意义的得3.0-5.0分；  建议可实现性较差，几乎没有改进意义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服务承诺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做出的服务承诺进行打分。  服务承诺全面，能保证本项目各项劳务事务顺利接管的得3.0-5.0分；  服务承诺简单，难以保证顺利接管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价格  （20分） | | 取投标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最终报价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为20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 。（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 | 20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1、管理方式：托管方式。即：中标人提供专业的管理和服务团队（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厨师队伍、面点师、服务人员等），并负责主副食的加工供应，不负责原材料的采购但须协助采购人对原材料进行质量和价格的把控。采购人免费提供厨房、餐厅、仓库、全套厨房设备、餐具等，并承担食堂所有的水、电、煤气及其他必要的基础设施和对设施的正常维护。

2、用餐时间与人数：全年365天提供早中晚三餐，根据采购方需求落实加班餐；值班时提供晚餐。工作日早餐开餐时间为7:30至8：30，中晚餐以下班时间为准，开餐40分钟后收餐；工作日就餐人数约200人，具体人数以实际就餐人数为准。

**二、具体要求**

1、中标人要以“采购人满意”、“就餐机关干部职工满意”为目标，要在管理制度化、服务精细化、制作标准化上下功夫，严格执行采购人所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自觉服从采购人日常监督管理，并制订配套的内部管理制度，内容应涵盖食品安全、环境卫生、人员管理、成本管理、请销假制度等。投标文件中应提供上述制度资料，并作为资信技术标一项评分依据。

2、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的要求，于每周日前制订好下一周食谱，报采购人审定后实施。食谱的制订应按照应时、应地、应人的原则，倡导少油、少糖、少盐的健康理念，做到一周不重样，每月有创新，具体要求如下：

（1）早餐主要为：肉包、馒头等主食不少于5个，面点、稀饭、豆浆、油条、蔬菜等。中餐至少保障12个以上，晚餐至少保障6个以上菜品及2个以上面点，荤素搭配，具体由采购人决定。

（2）中标人根据就餐人数、食材成本及有关损耗，按照“保本经营”原则确定菜品价格，报采购人审定后实施，中标人不得擅自改动。中标人应及时掌握就餐人数变化，调整食材供应数量，减少浪费。

投标文件中应提供第一个月的食谱。

3、原材料采购由采购人负责，油、米、调料及低值易耗品也由采购人提供并计入成本。

4、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进行运作。中标人须使用计算机收费刷卡系统，设备由采购人提供，就餐员工预交的费用由采购人统一收取，不得赊欠帐款；中标人刷卡就餐时不得多扣磁卡存款，不得负数消费，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发放各种形式的就餐券，不得采用现金方式交易。若发现现金交易的，采购人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并没收管理费。

5、中标人要爱护采购人提供的房产和餐饮炊具设备等，负责日常养护管理，如中标人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设施损坏、遗失，中标人应照价赔偿。

6、中标人要落实好《食品安全法》、“五四”卫生制度和《台州市餐饮服务重点单位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痕迹化管理实施意见》。负责好食堂的饮食安全卫生，签约时还需与采购人签订《餐饮服务食品安全责任书》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管理责任书》。中标人要落实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定期组织“除四害”，保持四害密度少于食品卫生部门规定的要求，采购人也定期组织检查，对中标人没有达到要求的一次扣款500元；没有定期组织“除四害”的扣款2000元；无除四害相关台账的扣款5000元，以上扣款处罚从下一月的承包服务费中直接扣除。

7、中标人不得储藏、加工、提供变质食品，每餐做好食品留样。负责联系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及食品安全检验检疫相关合格证。如在制作过程中因使用变质、腐烂等食材引起食物中毒或因其他原因造成不良后果，损害就餐机关干部职工身体健康的现象，中标人必须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8、中标人应落实专人对餐厅、加工间等场所进行常态化的环境卫生打扫管理和设备设施的清洗保养。中标人应划分好卫生包干区域，并报采购人审定后实施。

9、中标人应每年组织所属员工进行健康检查，费用由中标人负责，确保所属人员持有有效健康证；中标人应定期开展职业道德、安全教育、卫生教育和技能培训等，不断提高员工素质；中标人员工应统一着装上岗，上岗时穿戴好工作服、工作帽和口罩等，如不按规定着装，每人每次扣款五十元，并从下一月的承包服务费中直接扣除；中标人员工如发生偷盗行为的，视情采取扣款处罚、辞退、移送公安机关等措施，直至采购人无条件终止合同，并禁止中标人参加采购人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

10、中标人自行按时发放所属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劳保用品和奖金等，并负责对工作人员进行遵纪守法和安全卫生教育，如发生意外伤残、伤亡事故，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和必要的经济补偿，采购人不承担任何经济损失和相关责任。中标人必须与所聘用的从业人员签订劳务用工合同，并按规定缴纳五险一金。

11、中标人不负责承担食堂在承包期内所有水电煤气费，但是，必须做到节约使用。

12、中标人在承包期间不得变更房产结构，不得变换基本设施，若因经营服务需要，对经营场所进行装修，需书面报告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

13、中标人必须每天统计食堂运营相关数据，每月上报食堂运营报表。

14、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规定时间按时为就餐干部职工提供优质服务，不得提前或延迟开饭时间(特殊情况如开会、接待、会餐及有特殊工作任务等要服从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坚持服务第一的宗旨，做到热情服务、文明待人。

15、中标人在托管期内所聘工作人员须报采购人认可备案后方可上岗。如果所聘人员不符合采购人要求，必须及时调整，否则，采购人有权扣除相应费用，直至终止合同，并禁止中标人参加采购人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中标人应保证全员在岗，如因员工辞职，请假等原因出现缺勤情况，中标人应及时调整、补充人员，否则采购人有权按缺勤天数和人数，从下一月的承包服务费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中标人员工请销假的，应办理书面手续，并及时报采购人备案；中标人每月填制《人员进出情况表》，并报采购人备案。

16、中标人需保障会议和接待用餐，不另外支付费用。

17、中标人须严格履行合同要求，不得转包给其他运营者，否则，采购人将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后果和损失均有中标人负责，并禁止中标人参加采购人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

**三、人员配置要求**

1、需管理服务人员总计不得少于6人，其中项目经理兼厨师长1人，厨师1人，面点师1人，以上三人均需一年以上餐饮行业从业经验，洗杂等相关服务人员不少于3人，男的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女的年龄在50周岁以下。所有人员都要有相应餐饮行业工作经验，新晋人员要有不少于一周时间的岗前培训。

2、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拟派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兼厨师长、厨师、面点师的相关从业经历和资质证书复印件。作为资信技术标的本项目人员配备情况主要评分依据。中标人必须按投标承诺确保项目经理兼厨师长、厨师、面点师和标书提供的人员一致，派驻前如以上三人因某些原因和标书所述不相符需作人员调整的话，需事先经得采购人同意，未经得采购人同意中标人私自对以上三人作调整，并和投标时提供的人员资料不相符的情况，每人次扣款20000元作为处罚，直至采购人无条件终止合同，并禁止中标人参加采购人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

3、采购人指派一名早餐管理人员(工资由中标人列支)。

**四、食堂食品加工服务费用构成**

1、人工工资费用

2、五险一金

3、福利

4、行政办公费用

5、管理费用

6、法定税费

7、招标代理服务费

8、其它费用

注：其它费用包括员工培训、员工工作服、食堂内“除四害”、食堂内标识张贴等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食堂精细化管理评分表** | | | | | |
| 序号 | 考核项目 | 考核标准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扣分情况 |
| 1 | 响应程度 | 是否服从业主方管理；是否及时落实业主方合理工作安排；是否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 | 20 | 优得20分，良好得16分，合格得12分；不合格不得分 |  |
| 2 | 服务满意度 | 每季度组织一次满意度测评，满意度是否达到业主方设定的标准。 | 25 | 测评得分90分以上得25分，80-90分得20分；80分以下不得分 |  |
| 3 | 人员管理 | 出勤：按服务标准设定排班表，确保相关人员到岗，并定期向业主单位提供人员考勤表，缺岗的扣分。人员进出必须填报《人员变动情况表》，新晋人员未上报业主单位审核的。 | 10 | 每发现一人次扣1分 |  |
| 着装规范：所有工作人员要按规定统一着装，必须做到服装整洁，无污渍，戴工作帽、口罩及手套，未到位的扣分。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操作规范：服务人员仪态端庄，微笑热情，耐心细致，未达要求的扣分。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不得与就餐人员发生争执，有上述情况的扣分。 | 每发现一次扣5分 |  |
| 行为规范：有吸烟、吃东西、吐痰、将私人物品带到工作场所行为。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更衣室卫生管理，物品摆放整齐、入柜摆放，未达要求的扣分。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所有人员必须持有健康证上岗，如有员工有发热、腹泻、皮肤伤口感染、咽喉炎症等有碍食品卫生病症的，应立即调离工作岗位。 | 每发现一次扣2分 |  |
| 4 | 服务质量管理 | 合理做好当日菜品的制作和销售安排，每餐剩余菜品在合理范围内，不得销售留存菜品。 | 10 | 没完成的一次扣2分 |  |
| 开餐前做好准备工作，检查准备情况。 | 没完成的一次扣1分 |  |
| 开餐时及时清理售餐台、餐桌上的菜汤和残食，清理地面水渍、汤渍等，保证台面、地面清洁，未达要求扣分。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正常开餐时间内保证饭菜供应，中间有备菜，不得出现断供情况。 | 未达要求，一次扣1分 |  |
| 开餐后做好整理工作，没完成的扣分。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5 | 菜肴品质管理 | 根据每周菜谱确定排菜是否合理，菜品是否多样，荤素搭配是否合理。每周三中午12点前将下周食谱报业主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 | 13 | 未达要求的一次扣1分 |  |
| 不定期抽查菜品是否咸淡适中，有无过油和过老等现象。 | 未达要求的一次扣1分 |  |
| 有无应急预案，在菜量不够情况下，厨房有无备菜。 | 未达要求的一次扣1分 |  |
| 6 | 食品安全和环境卫生 | 厨房操作区、打菜区严禁非工作人员进入。 | 12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餐用具清洗消毒，有消毒记录，已消毒餐具需存放在保洁设施内。 | 未达要求一次扣1分 |  |
| 食品添加剂领用和使用记录完整，不超范围、超量使用。 | 未达要求一次扣1分 |  |
| 清洗用具是否按规定存放，拖把扫帚等是否存放规范，茶杯固定整齐放置。 | 未达要求一次扣1分 |  |
| 用具存放规范，生熟分开存放、分开使用，原材料和成品，待加工食品和直接入口食品分开放置，离地隔墙。 | 未达要求一次扣1分 |  |
| 食品加工安全，留样齐全，记录完整，无发生食物中毒，无三无产品和过期食品，如发生食堂中毒事件本项扣完。 | 未达要求一次扣2分 |  |
| 有无卫生检查、“除四害”台账，无台账和台账不规范的扣分。 | 无台账或未达要求的，扣2分 |  |
| 7 | 设备、设施、节能管理 | 各种设备、设施责任人挂牌明示，是否严格按规定进行操作，责任人需进行日常检查，有故障和安全隐患及时处理和上报。 | 10 | 未达要求一次扣1分 |  |
| 设备每次使用后清洗，关闭电源。 | 未达要求每次扣1分 |  |
| 使用后及时关闭水、电、气、空调。 | 未达要求每次扣2分 |  |
| 8 | 合计 | | 100分 | 扣分合计 |  |
| 注： 本表由业主单位实行定期监管时进行打分，具体的考核评分标准和处罚措施另定。 | | | | | |

**五、其它有关说明**

1、本次招标合同期为一年。

2、在投标报价中，承包服务费采用包干制。（中标价即为全年合同价）

3、投标方需在本项目中指定一名负责人负责本项目的协调管理，按本项目管理的要求配备相应的工作人员。

4、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服务期结束后支付合同金额的60%。

5、中标人需服从业主单位管理，工作人员聘任、离职和请假，需向业主单位上报人员进出表和请销假单，工作人员聘用需经过业主单位确定，未经过培训和无相关工作经验人员不得上岗使用。

6、合同扣款情形：由于中标人管理不善，出现中标人工作人员与就餐干部职工吵架等不良现象，根据情节每次扣款300-500元；中标人工作人员不服从采购人日常管理，或不落实采购人合理工作要求和安排的，根据情节每次扣款500-1000元，直至采购人无条件终止合同，并禁止中标人参加采购人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中标人管理及服务人员必须按投标承诺和进驻时间准时到位，如出现人员不到位的情况，每人次扣款5000元，如无故私自推迟进驻时间，采购人按每推迟一天扣款10000元进行处罚，直至采购人无条件终止合同，并禁止中标人参加采购人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中标人需做好完整的检查记录、留样记录、消毒记录等各种台账，如采购人检查发现有不完善或无台账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视情节处以500-1000的扣款。上述扣款处罚均不需中标人签字，直接由采购人出具文件，在合同付款金额中扣除。

7、采购人将成立食堂管理委员会履行监督管理职能。组织人员定期对中标单位服务态度、菜肴口味等情况进行民主测评，测评后，采购人及时将结果告知中标人，如有问题，中标人需及时落实采购人提出的整改要求。中标人应定期开展满意度测评，每年不少于4次。如中标单位连续2次在采购人组织的或中标人组织的测评中，测评满意度均未超过90%的，采购人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并禁止中标人参加采购人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采购人将定期对中际人在响应程度、服务满意度、人事管理、服务质量、菜肴品质、食品安全与环境卫生、成本核算、设备设施管理等方面进行考核评分，对评分结果视扣分情况作相应的处罚。

8、中标人提供餐饮服务时，因自身原因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均自行承担，事故责任和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9、中标人人员的固定加班费、岗位补助、考核费、体检费、住宿费等其他一切费用不再另行计算，全部纳入招标总额内（投标人在进行投标报价时要充分考虑全部产生费用的因素）。

10、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有下列行为：擅自安排人员到采购人食堂学习、考察和培训等；擅自调动本项目工作人员外出工作；擅自安排人员到本项目食堂免费用餐。上述行为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视情节进行扣款处罚100-1000元，并从下一月的承包服务费中直接扣除。

11、如中标人有违反上述条款和相关规定，或因不服从采购人管理监督造成双方矛盾激化，被采购人解除合同的，具体解除合同时间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不得私自带团队撤离，如私自带团队撤离，采购人有权按合同价的百分之二十向采购人进行索赔，如中标人不履行的，采购人可向台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2、合同期满后，中标人应服从采购人安排，由采购人确定撤离时间，不得私自带团队撤离。

**六、本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上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供应商”，如不按要求注册的，采购方有权延期发布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公告，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此稿为合同样本，最终定稿待双方协商后定，但不得背离实质性内容）

合同将由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与经评审最终确定的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以下为采购人提出涉及乙方的主要条款，投标人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应对其进行确认或拒绝。如投标人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未做拒绝或提出调整完善要求的，采购人将视作认同。具体如下：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方）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食堂外包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元 (￥: 元) 人民币。

**二、项目概况**

1、管理方式：托管方式。即：乙方提供专业的管理和服务团队（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厨师队伍、面点师、服务人员等），并负责主副食的加工供应，不负责原材料的采购但须协助甲方对原材料进行质量和价格的把控。甲方免费提供厨房、餐厅、仓库、全套厨房设备、餐具等，并承担食堂所有的水、电、煤气及其他必要的基础设施和对设施的正常维护。

2、用餐时间与人数：全年365天提供早中晚三餐，根据采购方需求落实加班餐；值班时提供晚餐。工作日早餐开餐时间为7:30至8：30，中晚餐以下班时间为准，开餐40分钟后收餐；工作日就餐人数约200人，具体人数以实际就餐人数为准。

**三、具体要求**

1、乙方要以“甲方满意”、“就餐机关干部职工满意”为目标，要在管理制度化、服务精细化、制作标准化上下功夫，严格执行甲方所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自觉服从甲方日常监督管理，并制订配套的内部管理制度，内容应涵盖食品安全、环境卫生、人员管理、成本管理、请销假制度等。

2、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于每周日前制订好下一周食谱，报甲方审定后实施。食谱的制订应按照应时、应地、应人的原则，倡导少油、少糖、少盐的健康理念，做到一周不重样，每月有创新，具体要求如下：

（1）早餐主要为：肉包、馒头等主食不少于5个，面点、稀饭、豆浆、油条、蔬菜等。中餐至少保障12个以上，晚餐至少保障6个以上菜品及2个以上面点，荤素搭配，具体由甲方决定。

（2）乙方根据就餐人数、食材成本及有关损耗，按照“保本经营”原则确定菜品价格，报甲方审定后实施，乙方不得擅自改动。乙方应及时掌握就餐人数变化，调整食材供应数量，减少浪费。

3、原材料采购由甲方负责，油、米、调料及低值易耗品也由甲方提供并计入成本。

4、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进行运作。乙方须使用计算机收费刷卡系统，设备由甲方提供，就餐员工预交的费用由甲方统一收取，不得赊欠帐款；乙方刷卡就餐时不得多扣磁卡存款，不得负数消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发放各种形式的就餐券，不得采用现金方式交易。若发现现金交易的，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并没收管理费。

5、乙方要爱护甲方提供的房产和餐饮炊具设备等，负责日常养护管理，如乙方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设施损坏、遗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6、乙方要落实好《食品安全法》、“五四”卫生制度和《台州市餐饮服务重点单位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痕迹化管理实施意见》。负责好食堂的饮食安全卫生，签约时还需与甲方签订《餐饮服务食品安全责任书》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管理责任书》。乙方要落实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定期组织“除四害”，保持四害密度少于食品卫生部门规定的要求，甲方也定期组织检查，对乙方没有达到要求的一次扣款500元；没有定期组织“除四害”的扣款2000元；无除四害相关台账的扣款5000元，以上扣款处罚从下一月的承包服务费中直接扣除。

7、乙方不得储藏、加工、提供变质食品，每餐做好食品留样。负责联系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及食品安全检验检疫相关合格证。如在制作过程中因使用变质、腐烂等食材引起食物中毒或因其他原因造成不良后果，损害就餐机关干部职工身体健康的现象，乙方必须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8、乙方应落实专人对餐厅、加工间等场所进行常态化的环境卫生打扫管理和设备设施的清洗保养。乙方应划分好卫生包干区域，并报甲方审定后实施。

9、乙方应每年组织所属员工进行健康检查，费用由乙方负责，确保所属人员持有有效健康证；乙方应定期开展职业道德、安全教育、卫生教育和技能培训等，不断提高员工素质；乙方员工应统一着装上岗，上岗时穿戴好工作服、工作帽和口罩等，如不按规定着装，每人每次扣款五十元，并从下一月的承包服务费中直接扣除；乙方员工如发生偷盗行为的，视情采取扣款处罚、辞退、移送公安机关等措施，直至甲方无条件终止合同。

10、乙方自行按时发放所属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劳保用品和奖金等，并负责对工作人员进行遵纪守法和安全卫生教育，如发生意外伤残、伤亡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必要的经济补偿，甲方不承担任何经济损失和相关责任。乙方必须与所聘用的从业人员签订劳务用工合同，并按规定缴纳五险一金。

11、乙方不负责承担食堂在承包期内所有水电煤气费，但是，必须做到节约使用。

12、乙方在承包期间不得变更房产结构，不得变换基本设施，若因经营服务需要，对经营场所进行装修，需书面报告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13、乙方必须每天统计食堂运营相关数据，每月上报食堂运营报表。

14、乙方须根据甲方规定时间按时为就餐干部职工提供优质服务，不得提前或延迟开饭时间(特殊情况如开会、接待、会餐及有特殊工作任务等要服从甲方指定的时间)，坚持服务第一的宗旨，做到热情服务、文明待人。

15、乙方在托管期内所聘工作人员须报甲方认可备案后方可上岗。如果所聘人员不符合甲方要求，必须及时调整，否则，甲方有权扣除相应费用，直至终止合同，并禁止乙方参加甲方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乙方应保证全员在岗，如因员工辞职，请假等原因出现缺勤情况，乙方应及时调整、补充人员，否则甲方有权按缺勤天数和人数，从下一月的承包服务费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乙方员工请销假的，应办理书面手续，并及时报甲方备案；乙方每月填制《人员进出情况表》，并报甲方备案。

16、乙方需保障会议和接待用餐，不另外支付费用。

17、乙方须严格履行合同要求，不得转包给其他运营者，否则，甲方将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后果和损失均有乙方负责。

**四、人员配置要求**

1、需管理服务人员总计不得少于6人，其中项目经理兼厨师长1人，厨师1人，面点师1人，以上三人均需一年以上餐饮行业从业经验，洗杂等相关服务人员不少于3人，男的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女的年龄在50周岁以下。所有人员都要有相应餐饮行业工作经验，新晋人员要有不少于一周时间的岗前培训。

2、提供拟派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兼厨师长、厨师、面点师的相关从业经历和资质证书复印件。乙方必须按投标承诺确保项目经理兼厨师长、厨师、面点师和标书提供的人员一致，派驻前如以上三人因某些原因和标书所述不相符需作人员调整的话，需事先经得甲方同意，未经得甲方同意乙方私自对以上三人作调整，并和投标时提供的人员资料不相符的情况，每人次扣款20000元作为处罚，直至甲方无条件终止合同。

3、采购人指派一名早餐管理人员(工资由中标人列支)。

**五、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食堂采购物品和各项费用的财务结算；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改进菜肴出品质量、改进相关人员服务质量，有权要求乙方定期推出新菜肴品种；

3、对于乙方工作人员工作表现不佳的，甲方有权提出换人；

4、乙方提出餐具等需要增添的，经甲方核准后进行增添，费用由甲方承担。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人员进行各种的监督管理；甲方必须明确一个为甲方联系人员，以便同乙方人事主管部门进行工作协调、沟通。

甲方： 　　　　电话：

乙方： 电话：

6、甲方无偿提供厨房厨具、餐具等设备，并承担相关设备的维护保养费用；

7、甲方负责厨房烹饪所需的水、电、燃料供给并承担相关费用；

8、甲方提供乙方派驻人员进出甲方工作场所的便利。

9、甲方应按期支付合同规定期内的食堂服务费，无故不得拖延付款期限。若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时付款，应按每日0.5‰向乙方支付滞纳金，逾期3个月以上未付款，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追究经济赔偿。

10、如乙方连续2次在甲方组织的或乙方组织的测评中，测评满意度均未超过90%的，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并禁止乙方参加甲方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

**（二）乙方权利义务**

l、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定期支付本协议约定的劳务服务费用；

2、乙方有权对派驻人员进行调整，对员工辞职要及时进行补充，保证派驻人员的相对稳定、菜肴出品质量的稳定和人员服务质量的稳定；

3、乙方需保障会议和接待用餐，不另外支付费用；

4、乙方有权决定菜肴烹饪的操作流程和操作方法，甲方不加干涉，但乙方保证符合国家或地方相关卫生防疫标准；

5、乙方派驻人员严格执行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指挥和监督，严禁乙方工作人员在外兼职：

6、乙方应加强安全教育，落实安全责任制并采取严格的安全保障措施，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特别是要严防食物中毒事故发生；

7、乙方须及时提供厨房原材料采购的价格信息（同类产品同期采购价），供甲方参考，以便于甲方对高出部分产品价格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及货款冲减；

8、乙方应提交派驻人员基本情况表，同时乙方要按照国家或地方标准，定期对工作人员的身体健康情况进行检查，并提交相关检查报告给甲方备案；

9、乙方定期对派驻在甲方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交流和每月派遣1-2个岗位资历较深的员工到甲方进行业务指导；

10、乙方必须按照浙江省以及台州市的有关规定，为乙方派驻至甲方的工作人员办理社会保险（员工养老保险金、员工大病保险、员工失业保险、员工生育保险、员工工伤保险等），特殊情况除外。

11、乙方不得储藏、加工、提供变质食品。

12、乙方要爱护招标方提供的房产和餐饮炊具设备等，负责日常养护管理，如乙方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设施损坏、遗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13、乙方需具备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包括卫生管理制度、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综合治理管理制度、突发性事件处置制度、公众服务制度、内部岗位责任制度、管理运作制度、员工考核制度、成本核算方案及应急保障方案等。

14、对甲方提出的因工作表现不佳或其它原因而要求更换的工作人员，乙方必须在七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

**六、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七、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八、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其他重要事项**

1、乙方对派驻甲方主要人员（各组长）进行调整时，必须同甲方主管部门协调，征得甲方同意后进行调动，并从补充人员到位后进行。

2、甲、乙双方因特殊工作需求临时抽调人员时间在一天内由乙方派驻厨师长决定。

3、乙方派驻至甲方的工作人员在工作期间因甲方原因发生人身伤害等事故的，甲方除应按国家规定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外，应立即通知乙方，由乙方或甲方按国家有关政策，在规定期限内及时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和处理，甲方应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的标准承担责任、支付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向乙方返还乙方先予支付或垫付的费用）。

4、甲、乙双方如需单方终止协议，必须提前两个月书面通知对方，以便对方作好善后工作，过错一方需支付全年劳务服务费用10%的违约金。

5、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乙方员工在工作期间，若因工作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责任。、

6、由于乙方管理不善，出现乙方工作人员与就餐干部职工吵架等不良现象，根据情节每次扣款300-500元；乙方工作人员不服从甲方日常管理，或不落实甲方合理工作要求和安排的，根据情节每次扣款500-1000元，直至甲方无条件终止合同，并禁止乙方参加甲方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乙方管理及服务人员必须按投标承诺和进驻时间准时到位，如出现人员不到位的情况，每人次扣款5000元，如无故私自推迟进驻时间，甲方按每推迟一天扣款10000元进行处罚，直至甲方无条件终止合同，并禁止乙方参加甲方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乙方需做好完整的检查记录、留样记录、消毒记录等各种台账，如甲方检查发现有不完善或无台账等情况，甲方有权视情节处以500-1000的扣款。上述扣款处罚均不需乙方签字，直接由甲方出具文件，在合同付款金额中扣除。

**十、其他有关说明**

1、本次招标合同期为一年。

2、乙方需在本项目中指定一名负责人负责本项目的协调管理，按本项目管理的要求配备相应的工作人员。

3、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服务期结束后支付合同金额的60%。

4、乙方需服从甲方管理，工作人员聘任、离职和请假，需向甲方上报人员进出表和请销假单，工作人员聘用需经过甲方确定，未经过培训和无相关工作经验人员不得上岗使用。

5、合同扣款情形：由于乙方管理不善，出现乙方工作人员与就餐干部职工吵架等不良现象，根据情节每次扣款300-500元；乙方工作人员不服从甲方日常管理，或不落实甲方合理工作要求和安排的，根据情节每次扣款500-1000元，直至甲方无条件终止合同，并禁止乙方参加甲方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乙方管理及服务人员必须按投标承诺和进驻时间准时到位，如出现人员不到位的情况，每人次扣款5000元，如无故私自推迟进驻时间，甲方按每推迟一天扣款10000元进行处罚，直至甲方无条件终止合同，并禁止乙方参加甲方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乙方需做好完整的检查记录、留样记录、消毒记录等各种台账，如甲方检查发现有不完善或无台账等情况，甲方有权视情节处以500-1000的扣款。上述扣款处罚均不需乙方签字，直接由甲方出具文件，在合同付款金额中扣除。

6、甲方将成立食堂管理委员会履行监督管理职能。组织人员定期对中标单位服务态度、菜肴口味等情况进行民主测评，测评后，甲方及时将结果告知乙方，如有问题，乙方需及时落实甲方提出的整改要求。乙方应定期开展满意度测评，每年不少于4次。如中标单位连续2次在甲方组织的或乙方组织的测评中，测评满意度均未超过90%的，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并禁止乙方参加甲方今后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甲方将定期对中际人在响应程度、服务满意度、人事管理、服务质量、菜肴品质、食品安全与环境卫生、成本核算、设备设施管理等方面进行考核评分，对评分结果视扣分情况作相应的处罚（评分表附后）。

7、乙方提供餐饮服务时，因自身原因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均自行承担，事故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8、乙方人员的固定加班费、岗位补助、考核费、体检费、住宿费等其他一切费用不再另行计算，全部纳入招标总额内（投标人在进行投标报价时要充分考虑全部产生费用的因素）。

9、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有下列行为：擅自安排人员到甲方食堂学习、考察和培训等；擅自调动本项目工作人员外出工作；擅自安排人员到本项目食堂免费用餐。上述行为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视情节进行扣款处罚100-1000元，并从下一月的承包服务费中直接扣除。

10、如乙方有违反上述条款和相关规定，或因不服从甲方管理监督造成双方矛盾激化，被甲方解除合同的，具体解除合同时间由甲方确定，乙方不得私自带团队撤离，如私自带团队撤离，甲方有权按合同价的百分之二十向甲方进行索赔，如乙方不履行的，甲方可向台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1、合同期满后，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由甲方确定撤离时间，不得私自带团队撤离。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出现以下情形时，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要求终止本协议。

（1）未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劳务服务费用的，乙方有权终止协议。

（2）无正当理由，甲方扣减乙方本应收取的费用的。

2、因乙方派驻人员缺编时间达到七天以上且乙方无正当理由未安排替代人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全年劳务服务费用10%的违约金。

3、在本协议内，乙方出现以下情形时，视为乙方违约，若该等违约行为影响合同目的实现的，甲方有权要求终止本协议，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全年劳务服务费用10%的违约金。

（1）乙方未与乙方委派至甲方的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或未委托第三方与乙方委派至甲方的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的，经指出后仍不纠正的，视为乙方违约；

（2）乙方菜肴出品质量差或乙方委派至甲方的工作人员服务质量差，不能及时纠正的，累计五次的视为乙方违约；

（3）乙方委派人员违反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不听从甲方管理人员的指挥和监督，或乙方工作人员在外兼职的，经指出后仍未纠正的，视为乙方违约；

（4）劳务委托服务基本要求中人员配置要求、人员素质要求、菜肴品种要求、开餐时间要求、工作职责要求等未能达到要求的，经甲方指出仍不能纠正的，或协议周期内出现同类问题的，视为乙方违约；

（5）乙方未按照国家或地方标准，定期对工作人员的身体健康情况进行检查，并提交甲方相关检查报告的，或提供虚假报告被查实的，经甲方指出仍不能纠正的，或协议周期内出现同类问题的，视为乙方违约；

（6）在甲方提供的设备设施、用具、工作环境等保证切实安全的前提条件下，因乙方管理原因，导致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的，视为乙方违约；

（7）甲方提出更换乙方委派至甲方的工作人员，有正当理由而乙方未按规定及时更换的，视为乙方违约；

（8）乙方未按照食谱制作菜肴，视为乙方违约（除提前沟通外）；

（9）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进行任何形式的品牌推广和商业行为；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解决争议的方法**

1、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通过以下方式解决（两种解决方式只能择其一）：

（1）提交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组织机构及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各执一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经办人（签章）： 经办人（签章）：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日 期： 日 期：

合同见证章：

签订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食堂精细化管理评分表** | | | | | |
| 序号 | 考核项目 | 考核标准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扣分情况 |
| 1 | 响应程度 | 是否服从业主方管理；是否及时落实业主方合理工作安排；是否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 | 20 | 优得20分，良好得16分，合格得12分；不合格不得分 |  |
| 2 | 服务满意度 | 每季度组织一次满意度测评，满意度是否达到业主方设定的标准。 | 25 | 测评得分90分以上得25分，80-90分得20分；80分以下不得分 |  |
| 3 | 人员管理 | 出勤：按服务标准设定排班表，确保相关人员到岗，并定期向业主单位提供人员考勤表，缺岗的扣分。人员进出必须填报《人员变动情况表》，新晋人员未上报业主单位审核的。 | 10 | 每发现一人次扣1分 |  |
| 着装规范：所有工作人员要按规定统一着装，必须做到服装整洁，无污渍，戴工作帽、口罩及手套，未到位的扣分。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操作规范：服务人员仪态端庄，微笑热情，耐心细致，未达要求的扣分。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不得与就餐人员发生争执，有上述情况的扣分。 | 每发现一次扣5分 |  |
| 行为规范：有吸烟、吃东西、吐痰、将私人物品带到工作场所行为。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更衣室卫生管理，物品摆放整齐、入柜摆放，未达要求的扣分。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所有人员必须持有健康证上岗，如有员工有发热、腹泻、皮肤伤口感染、咽喉炎症等有碍食品卫生病症的，应立即调离工作岗位。 | 每发现一次扣2分 |  |
| 4 | 服务质量管理 | 合理做好当日菜品的制作和销售安排，每餐剩余菜品在合理范围内，不得销售留存菜品。 | 10 | 没完成的一次扣2分 |  |
| 开餐前做好准备工作，检查准备情况。 | 没完成的一次扣1分 |  |
| 开餐时及时清理售餐台、餐桌上的菜汤和残食，清理地面水渍、汤渍等，保证台面、地面清洁，未达要求扣分。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正常开餐时间内保证饭菜供应，中间有备菜，不得出现断供情况。 | 未达要求，一次扣1分 |  |
| 开餐后做好整理工作，没完成的扣分。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5 | 菜肴品质管理 | 根据每周菜谱确定排菜是否合理，菜品是否多样，荤素搭配是否合理。每周三中午12点前将下周食谱报业主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 | 13 | 未达要求的一次扣1分 |  |
| 不定期抽查菜品是否咸淡适中，有无过油和过老等现象。 | 未达要求的一次扣1分 |  |
| 有无应急预案，在菜量不够情况下，厨房有无备菜。 | 未达要求的一次扣1分 |  |
| 6 | 食品安全和环境卫生 | 厨房操作区、打菜区严禁非工作人员进入。 | 12 | 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餐用具清洗消毒，有消毒记录，已消毒餐具需存放在保洁设施内。 | 未达要求一次扣1分 |  |
| 食品添加剂领用和使用记录完整，不超范围、超量使用。 | 未达要求一次扣1分 |  |
| 清洗用具是否按规定存放，拖把扫帚等是否存放规范，茶杯固定整齐放置。 | 未达要求一次扣1分 |  |
| 用具存放规范，生熟分开存放、分开使用，原材料和成品，待加工食品和直接入口食品分开放置，离地隔墙。 | 未达要求一次扣1分 |  |
| 食品加工安全，留样齐全，记录完整，无发生食物中毒，无三无产品和过期食品，如发生食堂中毒事件本项扣完。 | 未达要求一次扣2分 |  |
| 有无卫生检查、“除四害”台账，无台账和台账不规范的扣分。 | 无台账或未达要求的，扣2分 |  |
| 7 | 设备、设施、节能管理 | 各种设备、设施责任人挂牌明示，是否严格按规定进行操作，责任人需进行日常检查，有故障和安全隐患及时处理和上报。 | 10 | 未达要求一次扣1分 |  |
| 设备每次使用后清洗，关闭电源。 | 未达要求每次扣1分 |  |
| 使用后及时关闭水、电、气、空调。 | 未达要求每次扣2分 |  |
| 8 | 合计 | | 100分 | 扣分合计 |  |
| 注： 本表由业主单位实行定期监管时进行打分，具体的考核评分标准和处罚措施另定。 | | | |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1**  　　　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

**商**

**响**

**应**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磋商声明书（附件2）

2、授权委托书（附件3）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

4、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政府优惠政策适用证明材料（附件4）

5、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材料

**附件2**

**磋商声明书**

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供应商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食堂外包服务项目（编号为tzya2025-lq47）的磋商，为此，我公司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二、我公司在参与磋商前已详细审查了磋商采购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采购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三、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四、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磋商响应的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总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五、我公司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六、我公司承诺（若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如在本项目中标，我公司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约定支付代理服务费。

七、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食堂外包服务项目（编号为tzya2025-lq47）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委托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附：**

|  |
| --- |
| **法定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
| --- |
|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附件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二、（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按各自参加投标的对应标包分别编制、分别成册、分别提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供应商全称） 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 合法授权参加食堂外包服务项目（编号：tzya2025-lq47）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 项利害关系。

五、本单位若有违反诚信投标、采购法律法规等行为，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接受投标担保的处理。如已中标，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5**  　　　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

**商**

**响**

**应**

**文**

**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评标索引**

评标索引：自评表（附件6）

**第二部分 ：商务与技术部分**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附件7）

2、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3、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8）；

4、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9)；

5、商务及技术响应表（附件10）

6、企业证书一览表（附件11）；

7、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件12）

8、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可视情选用附件13）；

**附件6**

**评标索引：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 **评分内容** | **分值** | **对应页码** | **自评分** |
| 商务分  （17分） | 承接经验 | 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食堂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合同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注：同一服务单位不重复计算。**  **（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 2 |  |  |
| 项目组人员的配备与管理 | 拟派本项目厨师长：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中式烹调师高级（国家职业资格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得5分。  **（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 5 |  |  |
|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配置情况（厨师长除外）：  1、具有中式面点师证书的，提供证书得5分；  2、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中式烹调师高级（国家职业资格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提供证书得5分。  本项最高得10分。**（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 10 |  |  |
| 技术分  （63分） | 服务管理方案 | **整体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整体情况的了解、分析，制作的整体服务方案进行打分。  总体服务思路正确严谨、对本项目的针对性强的得3.0-5.0分；  总体服务思路简单、缺乏对本项目的针对性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 **就餐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早、中、晚餐服务方案，包括菜肴的品种数量、荤素营养搭配、花色花样变化、价格等是否合理进行打分。  品种搭配花样丰富的得3.0-5.0分；  品种搭配单一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 **食堂环境卫生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堂环境卫生服务方案（包括餐桌、地面、餐具、排水沟、设备设施、工具、员工仪表等）以及落实的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  设备清洁措施全面、食堂卫生有保障的得3.0-5.0分；  设备清洁方案简单、粗糙，没有具体保障措施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 **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制定的管理制度、保证员工提供优质服务等管理方案内容（包括服务质量、班次调配、人员分工、岗位职责等）进行打分。  分工明确、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高的得3.0-5.0分；  分工模糊、岗位职责不明确，效率低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 **安全预防及投诉处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品安全、环境安全、食堂工作人员及就餐人员的卫生防疫、疾病控制预防、事故及投诉应急处理预案进行打分。  安全预防阐述详细、全面，卫生防疫措施严密、有保障的得3.0-5.0分；  安全预防和防疫措施简单，缺乏针对性和有效性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 **后勤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对食堂的后勤、卫生、保洁工作的描述及承诺进行打分。  后勤保洁方案详细、有效保证卫生整洁的得3.0-5.0分；  缺乏具体的后勤保洁方案，无法保证卫生整洁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 **物品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食堂内所提供的物品维护、保存、管理方案进行打分。  管理方案先进、专业，能对物品完好保存的得3.0-5.0分；  管理方案简单、片面，容易造成物品丢失，缺乏严谨性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 质量管控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菜谱的品种，菜谱的质量保证，食材料的使用量控制等内容进行打分。  质控措施全面，合理可行，能有效保障并有针对性的得1.0-3.0分；  措施简单，内容不完整但基本能保障的得0.1-0.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3 |  |  |
| 人员培训管理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培训方式及内容、人员管理、考核标准、奖罚措施、奖惩淘汰机制等情况进行打分。  人员管理、培训方式专业，考核标准详细，具有可实施性和激励性的得3.0-5.0分；  人员管理、培训方式缺乏针对性，考核标准简单片面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 节能措施 |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节能管理措施进行打分。  节能措施全面，能有效保证食堂整体节能的得3.0-5.0分；  方案描述片面，缺乏针对性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 应急预案 |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公众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消防应急预案，对食堂的防火应急措施进行打分。  应急预案严谨、全面，能及时应对突发事件的得3.0-5.0分；  方案描述片面，缺乏针对性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 合理化建议 | 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服务要求、采购单位需求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  建议合理，可实现性强，具有改进意义的得3.0-5.0分；  建议可实现性较差，几乎没有改进意义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 服务承诺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做出的服务承诺进行打分。  服务承诺全面，能保证本项目各项劳务事务顺利接管的得3.0-5.0分；  服务承诺简单，难以保证顺利接管的得0.1-2.9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附件7**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法定代表人代表 | | |  | |
| 地址 |  | | | | | | 企业性质 | | |  | |
| 股东姓名 |  | 股权结构（%） | |  | | | 股东关系 | | |  | |
| 联系人姓名 |  | 固定电话 | |  | | | 传真 | | |  | |
| 手机 | |  | | |
| 一、  企  业  概  况 | 职工人数 |  | |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  | |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 | |  | |
| 占地面积 |  |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自有□租賃 | |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 | |  | |
| 注册资金 |  | | 注册发证机关 |  | | | | | 公司成立时间 |  |
| 核准经营范围 |  | | | | | | | | | |
|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 | | | | | | | | | |
| 二、  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 | 产品名称 | | | 发证机关 | | 编号 | 发证时间 | | 期限 |
|  | | |  | |  |  | | |
| 企业通过质量体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 |  | | | | | | | | |
|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 |  | | | | | | | | |

**要求：**

1、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8**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职责**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附人员证书复印件；

3、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如：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代缴个税税单、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9**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姓名** |  |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
| **性别** |  |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  （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学校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  |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0**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及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内容 |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 磋商响应文件技术响应 | 偏离情况 |
| 商务响应情况 | 服务期 |  |  |  |
| 付款方式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名称 |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 磋商响应文件技术响应 | 偏离情况 |
| 技术响应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1**

**企业证书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填写磋商供应商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2**

**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总价** | **实施时间** | **项目质量** |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2、磋商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3**

**售后服务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磋商供应商承诺** | **备注** |
| 1 | 服务期内售后服务情况(服务方式、服务网点、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等，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 磋商供应商售后服务情况： |  |
| 2 | 服务期后售后服务 |  |  |
| 3 | 培训方案（可用附页） |  |  |
| …… | …… |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4**  　　　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

**商**

**响**

**应**

**文**

**件**

**（报价文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

1、开标一览表（附件15）；

2、报价明细表（附件16）；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附件15**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元) | 大写 |  |
| 小写 |  |

**填报要求：**

1、投标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人员的人工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办公设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6**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岗位** | **数量** | **时间** | **单价（元/月）** | **合计（元）**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报价合计：**  **大写：**  **小写：** | | | | | | |

**要求：**

1、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按采购文件要求为准。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职 务：

日 期：